

江门市医疗保障局

江医保函〔2021〕108号

转发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通线上停保和 退费功能有关事项的通知

市社保局，各市（区）医保局（分局）：

现将《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通线上停保和退费功能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粤医保函〔2021〕315号）转发你们，请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开通线上停保和退费功能有关事项的通知（粤医保函〔2021〕315号）

江门市医疗保障局

2021年11月19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